建设工程规划总平面图批前公示

规划公示说明

一、**项目名称：**交通局家属院1幢加装电梯

二、项目**位置：**清远市佛冈县石角镇彩云街108号1幢

三、**建设单位：**温慧红、李启院、何海龙等14户业主

四、**建设规模：**

交通局家属院1幢加装电梯

（1）建筑基底面积：5.76㎡。

（2）总建筑面积：72.84㎡。

（3）计容建筑面积：72.84㎡。

五、审批单位：佛冈县自然资源局

六、公示时间：2022年8月3日-2022年8月12日

七、公示方式：佛冈县人民政府网站、现场

注：1.右图仅为示意图，以最后审批为准。

2.意见反馈方式：书面意见请邮寄至佛冈县石角镇解放路51号自然资源局五楼，国土空间规划管理股收；邮政编码：511600；咨询电话：0763—4888902；有效反馈意见时间：公示期间；有效反馈意见方式：书面意见并写明真实联系人姓名、电话、联系地址。

3.利害关系人有申请听证的权利，如需申请听证，请于公示期间向我局提出书面申请，逾期提出的，视为放弃以上权利。

佛冈县自然资源局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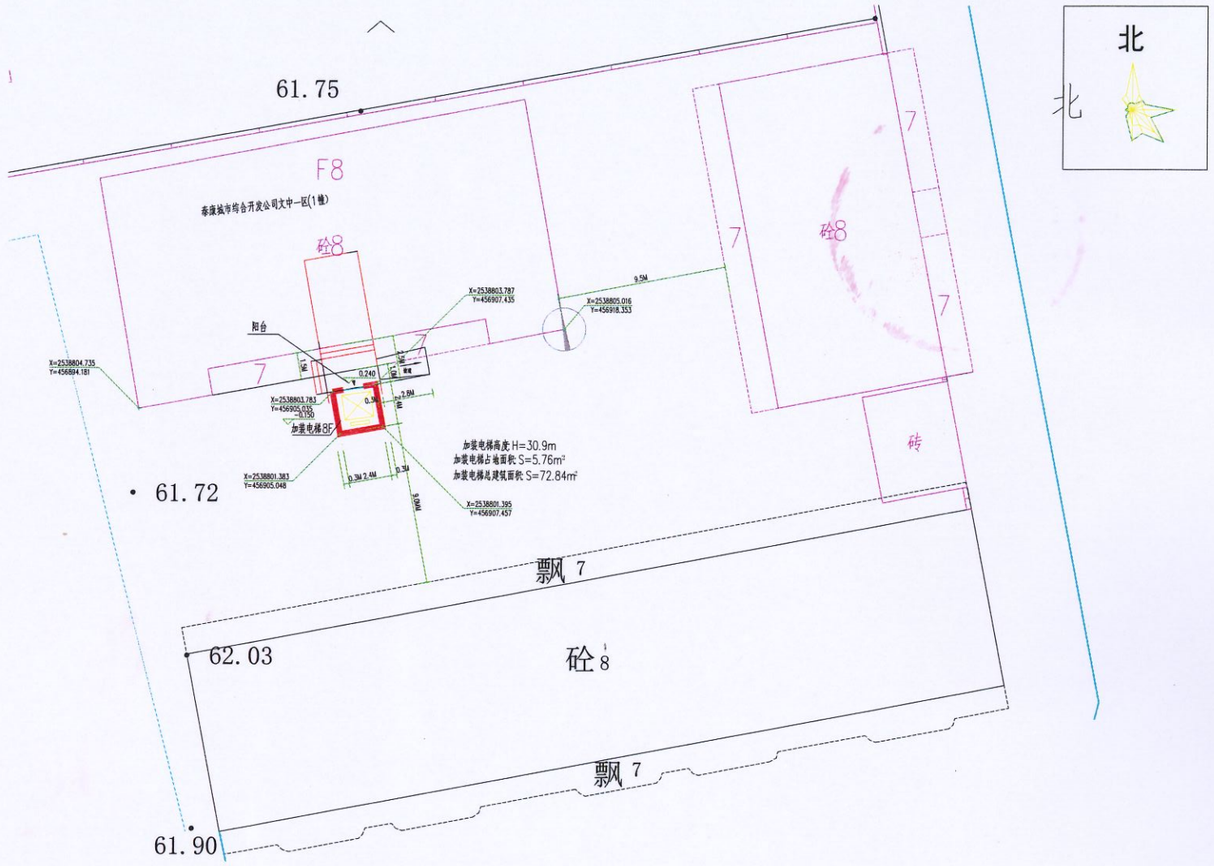
2022年8月3日